

“法商”培养不可缺

舟山晚报

警方紧急提醒！小心“洗钱”陷阱 以兼职为诱饵 已有女大学生被抓

对于大学生小美(化名)来说,如果再给她一次选择的机会,她绝对不会做那份“轻松”且来钱快的兼职了。

近日,宁波的大学生小美在某求职招聘公众号上看到一则招聘“商场采购员”的兼职广告。工作内容也相当简单,只需要在商场做“代购”,采购一些化妆品和护肤品就能拿到月薪3000元的报酬,还能包早餐,看到这些诱人的条件后,小美立即根据招聘广告上提供的微信号,添加对方为好友了解具体工作内容。

“周经理”告诉小美,他们是一个“代购”公司,采购款会事先打到小美账户上,需要小美带上银行卡和身份

及辖区内的大学。通过线索深挖排查,发现有人通过在高校兼职群内发布招聘商场采购员的虚假兼职信息,以日结可观的报酬为幌子吸引有就业需求的大学生,实则诱骗大学生提供银行卡、身份证进行“跑分洗钱”。

“这个骗子发布的广告,还像模像样提醒你交钱的都是骗子。其实,这种反常给你钱的,还要坏!”宁波鄞州公安分局反诈专班负责人表示。

“我也怀疑过对方利用我银行卡取现采购的行为,但是对方表示他们是合法的,我就相信了他们。”小美说。

近年来,在公安机关大力普法宣传下,传统的租借

提供银行卡、身份证进行“跑分洗钱”。近日,3名宁波的大学生因参与兼职代购,提供“两卡”信息给犯罪分子“洗钱”,被警方处以罚款并没收违法所得的行政处罚(《舟山晚报》4月16日报道)。

显而易见的“洗钱”陷阱,身为大学生竟然会一脚踩进去,真让人哀其不幸、怒其不争。事实上,大学生成为诈骗受害者的新闻屡见报端,这种“高智商低法商”现象令人担忧。读了十多年书,再难的题也刷过,现实生活中遇到法律题怎么就“刷”不好呢?

法商即“法治商数”,它和智商、情商一起被视为现代公民必备的三种商数。现代社会是法治社会,法律既是“护身符”又是“通行证”,要求人人尊法、学法、守法、用法。一个缺乏法商的人,哪怕智商、情商再高也是危险的,稍不留神或落入不法圈套、或触碰法律底线,免不了害人害己。

全民普法已进行到第八个五年,但一些大学生依然是法律的“小白”,实在有些说不过去。这似乎说明,在提倡减轻学生课业负担的同时,普法进校园也应实实在在地加强,让每一个孩子都系好“第一粒纽扣”。以案说法是最好的教育,希望更多的大学生不再落入类似的“洗钱”陷阱。

□一歌

有人通过在高校兼职群内发布招聘商场采购员的虚假兼职信息,以日结可观的报酬为幌子吸引有就业需求的大学生,实则诱骗大学生

紧戴头盔 守规出行



“没有头盔的话,头就‘开花’了!”

蔡萍

2022-2-21 15:40 332阅读

2月11日上午,普陀东海中路与外河口路口北侧的非机动车道上,发生一起汽车与电动自行车相撞事故。两车受损,骑车人轻微擦伤无大碍。交警调查认定:汽车借道通行未让本车道车辆优先通行,驾驶人承担全部责任。



□谭野

近日,在展茅街道展城线发生了惊险一幕:一辆汽车在超越同向电动车时,两车发生碰撞,一位69岁电动车驾驶人失去平衡后摔倒,头部正好被汽车后轮碾压而过!但随后发生了“奇迹”——没过一会儿,老人竟自行坐了起来!

奇迹发生靠什么?老人紧戴的头盔“立大功”。科学研究表明,如果正确佩戴安全头盔,当意外发生时,头盔可以吸收大部分冲击能量,减轻事故对头部的伤害,能够将交通事故死亡风险降低60%至70%。早前一份事故统计显示,2019年1月~2021年5月,全市发生涉电动车交通事故占事故总数的33.7%,其中涉电动车伤人以上事故占总数的64%。正反事例告诫人们,骑摩托车、电动车出行,戴好头盔十分重要,危险时刻或能救你一命!

头盔救命该庆幸,但毕竟这有一定偶然性,需要我们反思的是:防止和减少交通事故发生,才能最好守护我们出行安全。

展茅这起汽车与电动车同向碰撞事故为什么会发生?最终交警会有一个客观公正裁决。但我们可以设想一下,如果汽车司机按规定车速行驶、注意力集中、有较强预判反应能力,如果电动车驾驶人注意观察后方车辆、不抢道占道行驶、速度正常,或许这起事故就可以避免。

□郑英律

为了优化改善医保患者就医体验,日前舟山医院顺利完成医保刷脸综合服务终端的测试,并在门诊挂号收费窗口及药房取药窗口正式启用,成为浙江省首批上线医保刷脸支付的医院。

看病是民生大事,医保公共服务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。舟山医院开通的医保“刷脸机”,采用“人脸识别+实名认证”安全核验技术,以医保电子凭证为媒介,就医者只要面对屏幕按要求刷下脸就可完成门诊挂号、开药和医保支

付。这样可免去就医须携带手机、身份证、医保卡的麻烦,同时还能防止套用医保、盗刷医保卡等违法违规行。

医保服务也是营商环境。过去一年,从加强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制度体系和经办管理服务体系建设,到深化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改革,再到持续扩大可以跨省直接异地结算的医疗机构覆盖范围,我市积极推进医保便民服务。医保管理部门和医疗机构坚持为民服务宗旨,创新思维、勇于探索,不断提升服务水平,就能改善群众就诊体验,更好满足群众就医需求。

别再“看错信号灯”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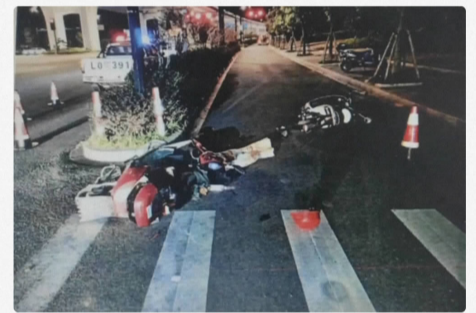
扫一扫,下载竞舟客户端

看错了信号灯,舟山有人赔了20万元!

竞舟

2024-4-15 16:46 1万+阅读

红灯停,绿灯行,可舟山吴某怎么也没想到,自己绿灯时骑电动车通过人行横道发生交通事故,也要承担一定责任,最后发现原来是自己看错了信号灯。近日,舟山中院对这起生命健康权纠纷案进行了调解, **吴某需承担20万元的赔偿责任。**



网友热议

- 读友_WXM7A3 来自浙江舟山 昨天 22:24 点赞

遵守交通规则安全第一
- 读友_W54UNU 来自浙江舟山 昨天 21:39 点赞

也应遵守信号灯指示
- 读友_WX3SVC 来自浙江舟山 昨天 10:55 点赞

应该加强电瓶车安全教育,遵守交通规则

□劳仁

只因“看错信号灯”,吴某骑电动车与闯红灯逆行的陆某相撞,结果要赔20万元(《舟山晚报》4月16日报道)。没办法,后果就这么严重。吴某虽然只负事故的次要责任,但鉴于事故损失高达112万元,经法院调解仍需承担20万元的赔偿责任。

吴某之所以会“看错信号灯”,是因为这个路口只有机动车和人行横道信号灯,而没有非机动车信号灯,骑电动车的他想当然地“认领”了人行横道信号灯,而这恰恰是错误的选择。按照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,骑行非机动车经过未设置非机动车信号灯路口时,应当按照机动车信号灯指示通行。这一错,竟要付出20万元的代价,吴某想必连肠子都悔青了。

或许只有在惨痛的事故面前,人们才能深刻领悟“交通法规,生命之友”的分量。在平常的日子里,“看错信号灯”现象可谓司空见惯。比如人行横道绿灯亮时,电动车、自行车在斑马线上骑行现象比比皆是。难道大家都不懂斑马线上只能推行不能骑行的道理?难道非要等到惨痛的事故来以案释法?

别再“看错信号灯”,除了需要熟悉相关法律规定,恐怕更应自觉增强法治观念和规则意识。许多骑车人并非不懂交通规则,只是不把规则当回事罢了。这也提醒交警,对诸如骑车闯红灯之类交通违法行为,也应像对待机动车那样疏而不漏地进行处罚。只有这样,才能减少“一赔就是20万元”的大事故。

让医保服务更便民